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公司的日常经营、项目建设以及战略布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拟向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无息借款额度，该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质押、保证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亦未附加任何其他义务、特殊条件及额外协议安排，借款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申请借款资金。

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之一：管连平先生

管连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2008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管连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0,883,77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4.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管连平先生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管连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方之一：霍卫平先生

霍卫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2008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霍卫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3,081,26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9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霍卫平先生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霍卫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拟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无息借款额度，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不收取利息，且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质押、保证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亦未附加任何其他义务、特殊条件及额外协议安排。借款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发展的根本利益。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二）借款对象：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三）借款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期限内，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

（四）借款利率：无息借款。

（五）担保方式：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质押、保证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无息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2026年初至本公告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七、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以及战略布局。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认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系基于对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以及战略布局的支持。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8 日